|  |
| --- |
| **周一10/2** |

**背诵经节**

**腓立比书3:8** 不但如此，我也将万事看作亏损，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；我因祂已经亏损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赢得基督，

**相关经节**

**腓立比书 3:8，10；4:13**

**3:8** 不但如此，我也将万事看作亏损，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；我因祂已经亏损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赢得基督，

**3:10** 使我认识基督、并祂复活的大能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，模成祂的死，

**4:13** 我在那加我能力者的里面，凡事都能作。

**歌罗西书 2:2-3**

**2:2** 要叫他们的心得安慰，在爱里结合一起，以致丰丰富富地在悟性上有充分的确信，能以完全认识神的奥秘，就是基督；

**2:3** 一切智慧和知识的宝藏，都藏在祂里面。

**以弗所书 1:17-18；3:8**

**1:17** 愿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，荣耀的父，赐给你们智慧和启示的灵，使你们充分地认识祂；

**1:18** 光照你们的心眼，使你们知道祂的呼召有何等盼望；祂在圣徒中之基业的荣耀，有何等丰富；

**3:8** 这恩典赐给了我这比众圣徒中最小者还小的，叫我将基督那追测不尽的丰富，当作福音传给外邦人，

**建议每日阅读**

保罗活在一种光景里，不是有自己的义，乃是有本于神的义，为要认识（经历）基督、并祂复活的大能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。在腓立比三章八节，得着对基督之认识的至宝，是借着启示；但十节的认识基督，是借着经历，就是对祂有经历上的认识，在对祂充分的认识上经历祂。保罗首先得着基督的启示，然后寻求对基督的经历，就是在经历上认识并享受祂。（《腓立比书生命读经》，二○四页）

我们以认识基督为至宝以后，就愿意亏损万

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赢得基督，并且给人看出我们是在祂里面。结果，我们会在经历上认识基督。……我们若不以认识基督为至宝（腓三8），就不会给人看出我们是在基督里面（9），因为以认识基督为至宝，使我们愿意亏损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赢得基督，并且给人看出我们是在祂里面。然后，一旦我们赢得了基督，并且给人看出我们是在祂里面，我们就会认识祂（10）；就是会享受祂并经历祂。

以认识基督为至宝总是超过我们对基督的经历。……我们对基督若没有更高的认识，对基督就不能有更高的经历。因这缘故，我们不该受已往对基督之认识的限制，这是非常重要的。……你也许认识基督是喜乐、平安和安息。你得救以前没有平安，但如今你既接受了主，就有平安和喜乐。我绝不贬低对基督这些方面的认识。我的确享受主耶稣作我的平安、安息和喜乐。然而，我们不该满意于对基督这样有限的认识，乃该在对祂的认识上往前。哦，我们何等需要以认识基督为至宝！

以认识基督为至宝会吸引我们归向基督，并推动我们放弃在祂以外的一切。我们若看见基督超凡的价值，我们不但会愿意将属世、物质的事物看作亏损，甚至也会愿意将我们的文化、宗教和哲学看作亏损。我再说，乃是以认识基督为至宝，使我们丢弃其他的一切，为要赢得基督，并且给人看出我们是在祂里面。（《腓立比书生命读经》，二○四至二○六页）

当保罗还是大数的扫罗时，他对基督的超绝一无所知。他认为律法太好了，并且作为犹太人，他以律法自豪，为律法发热心。他珍赏律法到了极点。他为律法发热心，因此就逼迫召会。有一天，他在往大马色的路上，忽然有光从天上四面照着他，他就被击倒在地。那时他得着一个异象—有一个人比律法更超绝，就是活神的儿子。从那时起，保罗知道基督是无限地超越律法。……现今保罗看见一个活的人位，祂是神的具体化身。……这活的人位好比精金，律法好比泥土。我们在认识精金以前，可能会欣赏泥土。但我们看见精金之后，就会以认识精金为宝贵。这说明保罗如何经历以认识基督为至宝。以认识基督为至宝，就是基督的宝贵给我们实化了。（《李常受文集一九七八年》第一册，四八五页）

|  |
| --- |
| **周二10/3** |

**背诵经节**

**腓立比书3:9-11** 并且给人看出我是在祂里面，不是有自己那本于律法的义，乃是有那借着信基督而有的义，就是那基于信、本于神的义，使我认识基督、并祂复活的大能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，模成祂的死，或者我可以达到那从死人中杰出的复活。

**相关经节**

**腓立比书 3:9-11**

**3:9** 并且给人看出我是在祂里面，不是有自己那本于律法的义，乃是有那借着信基督而有的义，就是那基于信、本于神的义，

**3:10** 使我认识基督、并祂复活的大能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，模成祂的死，

**3:11** 或者我可以达到那从死人中杰出的复活。

**加拉太书 2:20**

**2:20** 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；现在活着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；并且我如今在肉身里所活的生命，是我在神儿子的信里，与祂联结所活的，祂是爱我，为我舍了自己。

**腓立比书 1:20-21**

**1:20** 这是照着我所专切期待并盼望的，就是没有一事会叫我羞愧，只要凡事放胆，无论是生，是死，总叫基督在我身体上，现今也照常显大，

**1:21** 因为在我，活着就是基督，死了就有益处。

**罗马书 8:1**

**8:1** 如此，现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，就没有定罪了。

**哥林多后书 5:17**

**5:17** 因此，若有人在基督里，他就是新造；旧事

已过，看哪，都变成新的了。

**建议每日阅读**

保罗既然已经以认识基督为至宝，他为什么

仍然寻求要认识祂？以认识基督为至宝，乃是来自启示。但腓立比三章十节所说的认识基督，不是来自启示，乃是来自经历。照我所经历的，这里的认识等于经历。认识祂意即经历祂，享受祂，有分于祂，并分享祂。以吃东西为例：首先你挑选了几样东西，付了钱，然后就要加以烹煮。你吃了烹煮好的食物，就会认识你所买来的食物。照样，我们也需要付代价来得着基督，并给人看出是在基督里，不是有出于自己的义，乃是有那是神自己的义，借我们在信里而活出来。在这样的光景里，我们借着每次经历一点基督而认识基督。仅仅听信息并借启示看见基督是不够的。（《李常受文集一九七八年》第一册，五五六至五五七页）

在道理上领会给人看出我们是在基督里面是一回事，而在我们日常生活中给人看出我们是在基督里面，完全是另一回事。我若到你家去看望你，我会看出你在哪里？我会看出你在好行为里面，还是在基督里面？别人观察我们的时候，我们在哪里，指明我们生活的范围。我们若活在文化里，别人就看出我们是在文化里。我们若活在好行为里，别人就要看出我们是在我们的行为里。不论我们活在什么范围里，别人就要看见、观察并发现我们是在哪里。当保罗还凭律法活着的时候，别人看出他是在律法里面。但有一天，他开始以认识基督为至宝。他看见一个异象，就是基督必须是他的一切：爱、恩慈、谦卑、智慧、忍耐、意向、态度，甚至是他的言语、发表和表情。因他以认识基督为至宝，他就甘心将万事看作亏损。不仅如此，他还亏损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赢得基督，并且给人看出他是在基督里面。

我们必须有异象，看见基督的宝贵。然后，我们必须赢得我们所看见的这位基督。例如，有一个人去参观珠宝店，看到陈列着许多贵重的物品。看见这些物品是一回事；但是，赢得这些物品是另一回事。要认识基督，不仅要有关乎基督的知识，更要赢得祂那独特的人位。基督是神格丰满的具体表现（西二9），又是一切正面事物之影儿的实际（16～17）。赢得是需要出代价的。赢得基督就是出代价以经历、享受并支取祂一切追测不尽的丰富（弗三8）。我们既赢得基督，就该也活在祂里面，成为一班在经历上在祂里面的人。这样，当别人看见我们或观察我们的时候，就会看出我们是在基督里面。人不会看出我们是在自己的美德里面；我们会给人看出我们是在基督里面，并且只在基督里面。哦，愿我们都赢得祂，并且给人看出我们是在祂里面！愿我们都愿意亏损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给人看出我们是在基督里面。

我们若赢得基督，并且活在祂里面，祂作为我们的义，就要成为我们在神和人面前的彰显。这样，人不只笼统地看出我们是在基督里面，人也要看出我们是在义里面，这义就是基督自己从我们里面活出来。唯有当人看出我们是在基督里面时，主才会得着满足。照样，当人看出信徒是在基督里面时，服事主的人才会喜乐并满足。（《腓立比书生命读经》，一九六至一九七页）

|  |
| --- |
| **周三10/4** |

**背诵经节**

**腓立比书3:12-14** 这不是说，我已经得着了，或已经完全了，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取得基督耶稣所以取得我的。弟兄们，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取得了，我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忘记背后，努力面前的，向着标竿竭力追求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，召我向上去得的奖赏。

**相关经节**

**腓立比书 3:12-14**

**3:12** 这不是说，我已经得着了，或已经完全了，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取得基督耶稣所以取

得我的。

**3:13** 弟兄们，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取得了，我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忘记背后，努力面前的，

**3:14** 向着标竿竭力追求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，

召我向上去得的奖赏。

**希伯来书 6:1；12:1-2**

**6:1** 所以，我们既离开了那论到基督之开端的话，就当竭力前进，达到完全、成熟，不再立根基，就是悔改脱开死行，信靠神，

**12:1** 所以，我们既有这许多的见证人，如同云彩围着我们，就当脱去各样的重担，和容易缠累我们的罪，凭着忍耐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赛程，

**12:2** 望断以及于耶稣，就是我们信心的创始者与成终者；祂为那摆在前面的喜乐，就轻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，便坐在神宝座的右边。

**诗篇 27:4**

**27:4** 有一件事，我曾求耶和华，我仍要寻求；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华的殿中，瞻仰祂的荣美，在祂的殿里求问。

**路加福音 9:62**

**9:62** 耶稣说，手扶着犁向后看的，没有一个适合于神的国。

**建议每日阅读**

保罗已经相当经历并赢得基督，但他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完全经历了，已经彻底赢得了；他仍然向着标竿竭力追求，要赢得基督到最完满的地步。（《圣经恢复本》，腓三13注1）

为着要赢得基督到最完满的地步，保罗不但抛弃他在犹太教里的经历，也不停留在他已往对基督的经历中，他乃是忘记背后。不论已往的经历多真实，我们若停留其中，怀记不忘，就会受阻挠，不能进一步追求基督（腓三13注2）。

基督的丰富追测不尽，有广阔的范围让我们去取得。保罗乃是努力向前，要达到这范围的极限（腓三13注3）。

（保罗）愿意亏损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赢得基督，并且给人看出他是在基督里面，使他认识基督。照着保罗的观念，我们若要认识基督，就必须先给人看出我们是在祂里面。……我们将是活在基督里面，并且给别人看出我们是在基督里面的人。我们给人看出我们是在祂里面，就必然会认识祂。（《腓立比书生命读经》，二○三至二○四页）

（保罗）不是有因自己努力而行出来的义，乃是有那借着信基督而有的义，（腓三9）也就是说，有让基督从我们活出来的义。腓立比三章十节……说，“使我认识基督。”这个义使保罗认识基督。我们自己努力行出来的义，不能叫我们认识基督。我们因着信，就让基督从我们里面活出一个义，这个义使我们认识基督。

请注意十节的“使”：“使我认识基督”。十节不是因，乃是果。我们的认识不是凭空的，而是有一件事“使”我们认识基督。……九节清楚告诉我们，我们若是靠自己努力守律法，靠自己热心，靠自己作好，靠自己事奉神，靠自己爱人，这些自己作出来的行为，都不能叫我们认识基督；乃是停下我们的努力，停下我们的作为，停下我们一切的作好、热心、事奉神、爱人，把这一切的努力都停下来，只单单的“信”，才能使我们认识基督。信什么？信神，信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，信从我们里面能活出一个义来。

乃是有信基督而得的义，就是因信神而来的义，能使我们认识基督。这个义就是林前一章三十节的公义：“这基督成了从神给我们的智慧：公义……。”在原文里没有“公”字，那里的公义和腓立比三章九节的义，原文是相同的。神使基督成为我们的义；我们把自己停下来，我们信神、信基督，神就叫基督来作我们的义。这个义，第一步是叫我们在神面前蒙称义，就是得救。第二步，是叫我们过义的生活，叫我们活出义，就是活出基督，叫我们过得胜的生活。这里把得救和得胜都包括在里面。我们得救不是凭我们自己所行的义，乃是凭基督作我们的义。同样的，我们得救之后的得胜，也不是凭自己行出义，乃是让基督从我们里面活出来，作我们的义。（《李常受文集一九五五年》第四册，四一二至四一四页）

|  |
| --- |
| **周四10/5** |

**背诵经节**

**启示录1:17-18** 我一看见，就仆倒在祂脚前，像死了一样。祂用右手按着我说，不要惧怕；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后的，又是那活着的；我曾死过，看哪，现在又活了，直活到永永远远，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。

**相关经节**

**启示录 1:17-18；2:8**

**1:17** 我一看见，就仆倒在祂脚前，像死了一样。祂用右手按着我说，不要惧怕；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后的，

**1:18** 又是那活着的；我曾死过，看哪，现在又活了，直活到永永远远，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。

**2:8** 你要写信给在士每拿的召会的使者，说，那首先的、末后的、死过又活的，这样说，

**罗马书 1:3—4**

**1:3** 论到祂的儿子，我们的主耶稣基督：按肉体说，是从大卫后裔生的，

**1:4** 按圣别的灵说，是从死人的复活，以大能标出为神的儿子；

**彼得前书 3:18，21-22**

**3:18** 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死，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，为要引你们到神面前；在肉体里祂被治死，在灵里祂却活着；

**3:21** 这水所预表的浸，现在借着耶稣基督复活，也拯救你们；这浸并不是除掉肉体的污秽，乃是向神诉求无亏的良心。

**3:22** 耶稣基督既已进入了天，就坐在神的右边，众天使和掌权的、并有能的，都服了祂。

**建议每日阅读**

这位行走在众召会中间，为众召会的头，并为众召会所属的基督，乃是那活着的。因此，祂的身体所显出来的各地方召会，也该是活而新鲜并刚强的。（《圣经恢复本》，启一18注1）

因着人堕落而有了罪，死就进来在地上工作，将一切有罪的人聚拢到阴间。所以对于罪人，死是聚拢者，阴间是守留者；但死亡和阴间的钥匙是拿在我们死而复活的救主手中（启一18注2）。

（在启示录二章十八节，）“又活的”意即复活。主受过死的苦，但祂又活了。祂曾进入死亡，但死亡不能拘禁祂（徒二24），因为祂是复活（约十一25）。受苦的召会也需要认识祂是这样的一位，才能忍受各样的苦难。无论苦难多厉害，召会仍是存活的。基督复活的生命耐得住死亡（启二8注3）。

在腓立比三章十节保罗说，“使我认识基督、并祂复活的大能、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，模成祂的死”。照着这节，保罗不但渴望认识基督，也渴望认识基督复活的大能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。基督复活的大能，就是使祂从死人中复活的复活生命（弗一19～20）。基督复活大能的实际，乃是那灵（罗一4）。我们要认识、经历基督这大能，就需要联于并模成基督的死。死乃是复活的根基。我们要经历基督复活的大能，就需要照着祂生活的榜样，过钉十字架的生活。我们模成祂的死，就叫祂复活的大能据以兴起，使祂神圣的生命在我们身上彰显出来。（《腓立比书生命读经》，二○八页）

主所以进到死里，又从死里出来，乃是要死为祂作见证，见证祂是活神，见证祂复活的能力是何等超越的浩大。十字架可以来，坟墓可以来，阴府的权势可以来，但这一切都不能制伏主里头那个“活”。……主是生命的王，祂原不能被死拘禁（徒二24）撒但利用世人，利用环境，利用十字架和坟墓，最后利用阴间对付主，这一切祂都接受了。主甘心经过死的浸，经历阴府的幽冥，祂任凭这些畅所欲为，因为祂里面有一个“活”，这个“活”是撒但所无法征服的。死不能拘禁祂，坟墓不能限制祂，阴府不能扣留祂，祂复活了。复活就是脱离死，复活就是胜过死。

这给我们看见，复活和活是不同的。单单活并不需要经过死，但复活却必须经过死，并且从死里出来。复活是经得起死的，是从死里经过又出来的。所以主耶稣说，“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后的，又是那活着的；我曾死过，看哪，现在又活了，直活到永永远远”。（启一17～18）

因此，神不只是活神，并且是复活的神。祂曾经过死，胜过死。死曾在主身上用尽了它的能力，却不能征服主。复活的原则就是胜过死，并从死里出来。复活的神是经过试验的神，所以，祂的活是不能摇动的。（《李常受文集一九五七年》第三册，一九至二○页）

|  |
| --- |
| **周五10/6** |

**背诵经节**

**以弗所书1:19-20** 以及祂的能力向着我们这信的人，照祂力量之权能的运行，是何等超越的浩大，就是祂在基督身上所运行的，使祂从死人中复活，叫祂在诸天界里，坐在自己的右边。

**相关经节**

**使徒行传 2:24**

**2:24** 神却将死的痛苦解除，叫祂复活了，因为祂不能被死拘禁。

**以弗所书 1:19-20**

**1:19** 以及祂的能力向着我们这信的人，照祂力量之权能的运行，是何等超越的浩大，

**1:20** 就是祂在基督身上所运行的，使祂从死人中复活，叫祂在诸天界里，坐在自己的右边，

**使徒行传 1:21-22；2:31-33；3:15**

**1:21** 所以在主耶稣出入于我们中间的时候，

**1:22** 从约翰施浸起，直到主离开我们被接上升的日子，始终与我们作伴的那些人中，现在必须有一位与我们同作耶稣复活的见证人。

**2:31** 就预先看明这事，讲论基督的复活说，祂不被撇在阴间，祂的肉身也不见朽坏。

**2:32** 这位耶稣，神已经叫祂复活了，我们都是这事的见证人。

**2:33** 祂既被高举在神的右边，又从父领受了所应许的圣灵，就把你们所看见所听见的，浇灌下来。

**3:15** 你们杀了那生命的创始者，神却叫祂从死人中复活了，我们都是这事的见证人。

**建议每日阅读**

保罗在腓立比三章十节说，认识基督和祂复活的大能。为什么保罗不说十字架的大能，只说复活的大能？因为十字架是消极的死，是了结、终结；但复活乃是积极的，经死再活的，是了结后又得着的。由死亡中出来的，不是天然的生活的，乃是复活的。复活乃是经过死所成全的。你的口才经过死么？死并不是使你没有口可以吃饭，乃是叫你的口经过了结，再在复活中得回。你的思想有没有经死的了结，然后在复活里，神再恢复给你？你的工作是生活的，还是在复活里的？……生活是父母给你的，复活乃是神给你的。（《倪柝声文集第二辑》第二十二册，七六页）

复活是什么？复活就是经过死又出来的。……比方你有智慧、口才和天然的吸引力，你要对主说，“主啊，我不用这些，我不把这些作为自己的荣耀。我愿经过死而复活，愿这些在死中失去，在神手中又得回。”复活的经历就是：你天然所有的，在死中让它去，不倚靠它，不以它为荣耀。……你所有的都没有了，再也不能作什么。过些日子（不知多久，或者三天，或者三个月，或者三年），神来了，你的口才又回到你的口中，你的智慧又回来，你的吸引力也回来了。但这时你虽然有了已往所有的，但情形完全不同：你天然的好，天然的一切，不再是你的；有一个十字架把它们和你隔开了，你不敢用，乃是主来用。你不再以为那些是自己的，乃以为是神的。

死而活的经历乃是一个循环。经历这样的死与活，一切在亚当里好的或不好的，都经过死。然后，在基督里失而复得。这样经过死而复得的，乃是在复活的地位上，这就使你有资格，让圣灵的能力从你身上活出。我喜欢马提亚的事。（徒一16～22）……门徒们必须……从那常与他们作伴的人中，立一位与他们同作耶稣复活的见证。……这意思是说，要从约翰传悔改，主受浸，就是主工作的起点开始，一直到主死而复活，一路都与主一同经过的人中，拣选一位同作（主复活的）见证人，一同等候在耶路撒冷，好得圣灵的能力。这些在耶路撒冷等候，要得圣灵能力的使徒们，不是马上出去作工。……他们能在耶路撒冷等候，因为他们与基督是有历史、有背景的。所以也必须是这样与基督有历史、有背景的人，才能得着圣灵的能力，也才能同作基督复活的见证。

凡要为基督作见证的人，就必须认识什么叫作在死中失去，在复活中得回。（《倪柝声文集第二辑》第二十二册，七六至七八页）

|  |
| --- |
| **周六10/7** |

**背诵经节**

**罗马书8:11** 然而那叫耶稣从死人中复活者的灵，若住在你们里面，那叫基督从死人中复活的，也必借着祂住在你们里面的灵，赐生命给你们必死的身体。

**相关经节**

**约翰福音 11:25**

**11:25** 耶稣对她说，我是复活，我是生命；信入我的人，虽然死了，也必复活；

**罗马书 8:11；4:17；8:9-10**

**8:11** 然而那叫耶稣从死人中复活者的灵，若住在你们里面，那叫基督从死人中复活的，也必借着祂住在你们里面的灵，赐生命给你们必死的身体。

**4:17** 亚伯拉罕在他所信那叫死人复活，又称无为有的神面前，是我们众人的父，如经上所记：“我已经立你作多国的父。”

**8:9** 但神的灵若住在你们里面，你们就不在肉体里，乃在灵里了；然而人若没有基督的灵，就不是属基督的。

**8:10** 但基督若在你们里面，身体固然因罪是死的，灵却因义是生命。

**哥林多前书 15:45下**

**15:45下**末后的亚当成了赐生命的灵。

**约翰福音 20:22**

**20:22** 说了这话，就向他们吹入一口气，说，你们受圣灵。

**哥林多后书 1:8-9**

**1:8** 弟兄们，关于我们在亚西亚所遭遇的患难，我们不愿意你们不知道，就是我们被压太重，力不能胜，甚至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，

**1:9** 自己里面也断定是必死的，叫我们不信靠自己，只信靠那叫死人复活的神；

**建议每日阅读**

复活乃是胜过死亡而且不被死亡毁坏、损伤的生命。死亡不能对复活的生命作什么。死亡能把各样的损害加在别种生命上，就是加在植物、动物以及人的生命上。唯有一种生命是死亡损伤不了的，就是复活的生命。复活乃是经过死亡，而死亡绝对拘禁不了的生命。按照圣经完满的启示，神自己就是这复活的生命。（《出埃及记生命读经》，一二四七至一二四八页）

基督复活大能的实际乃是那灵。罗马一章四节证明这点；这节说，基督“按圣别的灵说，是从死人的复活，以大能标出为神的儿子”。此外，八章十一节说，“然而那叫耶稣从死人中复活者的灵，若住在你们里面，那叫基督从死人中复活的，也必借着祂住在你们里面的灵，赐生命给你们必死的身体。”这两节经文都指明，那灵就是基督复活大能的实际。事实上，基督自己就是祂复活的大能，而那灵就是在复活里的基督。我们必须经历这大能，使我们能得着基督。（《腓立比书生命读经》，五五三页）

在主的恢复中，我们并不教人（模仿神圣的生命）。这职事的目标不是模仿，乃是分赐。我们的目标乃是分赐神圣的成分到人里面，使人可以凭神圣的生命，就是那唯一能彰显神的生命而活。

属人生命有一面很好，就是能决定是否要将属人生命摆在一边，放在十字架之死底下。神无法为我们作这决定，我们必须自己决定。……我们若乐意被钉十字架，就会下定决心赞同这事。我们会说，“弟兄们，你们若要把我钉十字架，那没有问题。我愿意被钉死，被了结，被摆在死底下。”当我们乐意被钉，并被摆到死地，钉十字架的生命就会成为复活生命兴起的根基。因此，借着被钉死，我们就会认识基督复活的大能。但我们若不被钉死，就无法认识祂复活的大能。我们要认识基督复活的大能，只有一条路，就是过钉十字架的生活。

在我们的家庭生活和召会生活中，我们都需要上十字架，并留在那里。在我们的婚姻生活中，认识基督复活大能最好的路，就是上十字架。独一的路不是祷告，而是钉十字架。不仅在我们的家庭生活是这样，在召会生活中更是如此。我们在召会生活里，在众圣徒中间，要作好弟兄或好姊妹，就需要上十字架被钉死。不要祷告求神去改变别人；神绝不会答应这样的祷告。你要上十字架，并留在那里；这是按照神经纶的路。我们若愿意上十字架并留在那里，就会认识基督复活的大能。

当撒但攻击你，你就往十字架去，留在那里；这是你唯一需要作的。撒但无法击败一个钉死的人。我们已经看见，钉十字架提供一个根基，让基督复活的大能得以兴起，使神圣的生命彰显出来。因此，我们无须反击；事实上，甚至也不需要一直祷告。我们最需要的，是上十字架并留在那里，过钉十字架的生活。我们若这样作，神圣的生命就会释放出来并得着彰显。（《李常受文集一九七八年》第一册，五七一至五七二、五七四至五七五页）

# 我已与基督同钉死

# （大本诗歌362首）

1. 我已与基督同钉死，脱自己、罪恶、俗世；

所以我能平安接领主从死得生的命。

我甘愿和祂同受苦，效法祂至死顺服；

我愿跟主耶稣基督直走十字架的路。

(副)

一直走十架窄路！主是受死在那里！

求主使我能同你一直走十架窄路！

1. 我何难与基督同死，因复活我已认识；

我何难与耶稣同苦，因神旨我愿顺服。

主借着复活的能力，今生在我的灵里，

因此我欢乐着举足，直走十字架的路。

1. 同主死，就必同主生，同受苦，必同高升；

得胜者惟独照这样，才能蒙基督奖赏。

真可乐！若在那早晨，你听主对你发声，

以为你曾忠心顺服，直走十字架的路！

|  |
| --- |
| **主日10/8** |

**背诵经节**

**罗马书6:5** 我们若在祂死的样式里与祂联合生长，也必要在祂复活的样式里与祂联合生长。

**相关经节**

**罗马书 6:4-6**

**6:4** 所以我们借着浸入死，和祂一同埋葬，好叫我们在生命的新样中生活行动，像基督借着父的荣耀，从死人中复活一样。

**6:5** 我们若在祂死的样式里与祂联合生长，也必要在祂复活的样式里与祂联合生长；

**6:6** 知道我们的旧人已经与祂同钉十字架，使罪的

身体失效，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，

**约翰福音 6:57，63；1:4-5；3:16；11:25-26**

**6:57** 活的父怎样差我来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样，那吃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

**6:63** 赐人生命的乃是灵，肉是无益的；我对你们所说的话，就是灵，就是生命。

**1:4** 生命在祂里面，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

**1:5** 光照在黑暗里，黑暗未曾胜过光。

**3:16** 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入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远的生命。

**11:25** 耶稣对她说，我是复活，我是生命；信入我的人，虽然死了，也必复活；

**11:26** 凡活着信入我的人，必永远不死。你信这话么？

**本周补充阅读：《腓立比书生命读经》第21篇**

**全召会《罗马书》真理追求**

**一年级--《罗马书》通读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经文：** | 罗八1～13 |
| **指定阅读：** | 《罗马书生命读经》第46～47篇 |

**二年级--《罗马书》主题研读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要点：** | 将我们的身体献上，作我们合理的事奉 |
| **经文：** | 罗十二1 |
| **指定阅读：** | 《罗马书生命读经》第25篇 |
| **补充阅读：** | 无 |
| **诗歌：** | 大本诗歌339 |

研读问题及更多材料，请查询召会网站：[**www.churchinnyc.org/bible-study**](http://www.churchinnyc.org/)**。**